

財團法人建國科技大學
111 學年度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

受文者：建國科技大學

建國科技大學已訂定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該校平時會計處理除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等規定外，會計作業流程並依上述制度據以執行。內部稽核方面設置稽核室，依稽核計畫執行稽核。

本會計師於辦理該校 111 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業依審計準則，就該校與財務報導有關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作必要之檢查及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俾對該校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允當表達其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情形表示意見。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之研究及評估，係以抽查方式辦理，並不保證所有制度之缺失必能於研究及評估時全部發現。

經會計師查核貴校土木實習工場建築物，截至 112 年 7 月 31 日部分尚未辦理所有權登記，原預計在 108 年 12 月 31 日前拆除，經可行性及成本效益評估後不再辦理補照，且已上鎖封閉不得使用，後續將視學校預算經費編列情形，評估是否辦理拆除作業，並於每半年(6 月及 12 月)陳報教育部核備。

本會計師於執行檢查及評估過程中，除上開情形外並未發現該財務報導有關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而應改善事項。

本建議書僅供貴校內部使用，且不影響本會計師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8 日所提出查核報告之意見。

日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依 玲

陳 依 玲

會計師：

陳 燦 煙

陳 燦 煙



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28 日